

证券代码: 002591

证券简称: 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 2017-069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因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导致权益被
动稀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大高新”）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收到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元资本”）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 31,630,18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已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信息披露义务人上元资本所持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将由 5.39%下降至 4.81%。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权益变动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恒大高新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上市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上元资本持股比例下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两部分：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恒大高新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肖亮、新余畅游所持武汉飞游 100%的股权，交易价格确定为 27,608.00 万元，其中 17,945.20 万元以股份支付，9,662.80 万元以现金支付。

恒大高新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陈遂仲、陈遂佰、肖明、新余聚游所持长沙聚丰 100%的股权，交易价格确定为 33,640.00 万元，其中 25,230.00 万元以股份支付，8,410.00 万元以现金支付。

按照向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 13.65 元/股计算，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3,163.0181 万股。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了提高交易的整合绩效，上市公司拟向磐厚蔚然资产管理的磐厚蔚然 PHC 基金、华银精治资产管理的华银进取三期基金、熊模昌、王昭阳、马万里、赵成龙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5,200.00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交易采用锁价方式定向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价格为 13.65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二、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均为 14,050,02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数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将由 5.39%下降至 4.81%。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冻结等。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上市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260,507,000 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 31,630,181 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上市后总股本为 292,137,181 股，据此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上市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新增股份上市前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新增股份上市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上元资本	1,405.00	5.39%	1,405.00	4.81%
总股本	26,050.70	100.00%	29,213.72	100.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根据《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

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未来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上市将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降低外，信息披露义务人预计在未来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上元资本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